**2021年度天津市东丽医院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公告**

为促进我院卫生事业健康发展,充实医疗卫生专业技术力量，根据医院实际岗位需求情况，面向社会自主招聘派遣制工作人员，具体有关公告如下：

一、基本原则

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招聘程序，通过公开报名、简历筛选及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等程序，确保招聘工作在“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下顺利开展。

二、招聘条件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素质；具有招聘岗位所规定的的学历、资格等条件。

1. 招聘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招聘人数 | 专业要求 | 学历要求 | 职称要求 | 年龄要求 |
| 护士 | 40 | 护理 | 大专及以上 | 初级（合格证）及以上 | 35岁以下 |
| 内科医师 | 7 | 临床医学 | 大本及以上 | 初级（合格证）及以上 | 35岁以下 |
| 妇产科医师 | 2 | 临床医学 | 大本及以上 | 初级（合格证）及以上 | 35岁以下 |
| 医学影像医师/技师 | 2 | 医学影像学/医学影像技术 | 大专及以上 | 初级（合格证）及以上 | 35岁以下 |
| 检验技师 | 4 | 医学检验 | 大专及以上 | 初级（合格证）及以上 | 35岁以下 |

四、报名方式
　　1、报名时间：2021年8月23日上午8:00-8月27日下午17:00，逾期不予受理。
　　2、报名方式：考生采取规定时间内网上邮箱投递报名材料的方式报名。　　报名材料投递邮箱：dlyyrsk@163.com，报名材料以邮件附件形式发送，邮件名称必须为：岗位+学历+职称+姓名，如“护士+本科+护师+张三”。提交材料包括：（1）个人简历（2）毕业证、学位证、学历认证和学位认证扫描件（3）资格证扫描件（4）应聘登记表（附件1）

五、招聘流程

1. 资格审查：人事科进行简历筛查与资格审查，资格审查通过的应聘者按照招聘计划人数一定比例择优选择，并由人事科进行通知具体考试时间。
2. 考试：笔试+面试。笔试：为报考岗位相关医学内容，满分为100分，占总成绩的50%。面试满分为100分，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50%。通知录用结果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通知。

3.确定招录人员与天津市医源卫生人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六、有关事项说明

1.对在报名、审核及证书审验等环节中发现弄虚作假者取消录用资格。

2.未按时参加考试的视为自动放弃考试机会。

3.咨询联系方式：022-24390329